

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 學總召學校 函

地址：241301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
承辦人：張木嘉
電話：(02)28577326 分機302
傳真：(02)28570109
電子信箱：302@g.ntsh.ntpc.edu.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新北新高教字第11496417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
工作坊實施計畫 (9641703_藝術才能班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工作坊實施計畫
(定稿)1140224.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
入學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工作坊實施計畫」一份，敬
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114年2月21日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
招生甄選入學舞蹈班新式題型國中教師增能工作坊籌備會
決議辦理。
- 二、擬請鈞部協助轉知各直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各公私立
國中端之相關業務承辦人員。
- 三、檢附「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
學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工作坊實施計畫」一份。

正本：教育部

副本：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總召學校

